股票简称：金瑞科技　　股票代码：600390　　编号：临 2006-014

金瑞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金瑞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06 年 5 月 17 日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在保证公司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以专人或传真送达方式审议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是合法、有效的。

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 10 人，实参会董事 10 人，由于会议审议事项属关联交易，4 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共收回表决票 6 张，经审议一致同意通过《关于公司投资球形氢氧化镍项目的议案》。

公司决定联合控股股东长沙矿冶研究院（以下简称"矿冶院"）、自然人覃事彪共同出资成立金天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拟用名）（以下简称"金天公司"），该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人民币，股权结构为：本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 2350 万元人民币，占股本总额的 47%；矿冶院以湘潭电源材料分部经评估后的部分资产出资 2150 万元人民币（其中实物资产 1866 万元人民币，无形资产 284 万元人民币），占股本总额的 43%；自然人覃事彪出资 500 万元（其中现金 216 万元人民币，无形资产 284 万元人民币），占股本总额的 10%。

该项目总投资 10931.66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2784.85 万元；流动资金 8146.81 万元。项目建成后，将达到年产 3000 吨球形氢氧化镍的生产规模。

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通过涉足电源材料行业，对形成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提高公司资产竞争力，保证公司的持续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

特此公告。

金瑞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五月十七日

股票简称：金瑞科技　　股票代码：600390　　编号：临 2006-015

金瑞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金瑞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06 年 5 月 17 日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在保证公司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球形氢氧化镍项目的议案》：

公司决定联合控股股东长沙矿冶研究院（以下简称"矿冶院"）、自然人覃事彪共同出资成立金天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拟用名）（以下简称"金天公司"），该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人民币，股权结构为：本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 2350 万元人民币，占股本总额的 47%；矿冶院以湘潭电源材料分部经评估后的部分资产出资 2150 万元人民币（其中实物资产 1866 万元人民币，无形资产 284 万元人民币），占股本总额的 43%；自然人覃事彪出资 500 万元（其中现金 216 万元人民币，无形资产 284 万元人民币），占股本总额的 10%。

该项目总投资 10931.66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2784.85 万元；流动资金 8146.81 万元。项目建成后，将达到年产 3000 吨球形氢氧化镍的生产规模。

长沙矿冶院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 44,109,445 股，占总股本的 41.34%。本次拟投入金天公司的湘潭电源材料分部资产为长沙矿冶院所属资产，该项目为关联方共同投资的项目，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项交易属于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介绍

1、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长沙矿冶研究院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麓山南路 966 号

法定代表人：张泾生

注册资本：16,112 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全民所有制

经营范围：主营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及制品、仪器仪表、电子产品、非标准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咨询、生产、销售（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除外）；矿产资源及二次资源的研究、技术开发；成套技术设备、工程承包；设备制造；分析测试技术及设备开发、销售；信息咨询；《矿冶工程》出版、发行。兼营环保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环保工程承包及设备销售；桶装山泉水生产、销售（经营期限以卫生许可证为准）；纺织品、化工材料、建筑材料、精细化工产品、饲料添加剂的销售；化肥生产；实业投资；设备、自有房屋租赁；房屋装修；汽车维修；物业管理。

历史沿革：长沙矿冶研究院始建于 1955 年，1970 年划归冶金工业部管理。1999 年 6 月根据国务院部署，按照国家经贸委对国家局属科研机构管理体制改革方案的规定，于 2000 年 1 月转为中央大型科技企业。2000 年 5 月经国家工商局登记注册，注册资本 21,640 万元，因会计制度的转换，2001 年 6 月经国家工商局核准变更工商登记，注册资本变更为 16,112 万元。

主要财务数据：依据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的审计报告（审字（2006）第 8549 号），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全院净资产为 48262 万元，2005 年净利润为 -3681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52.09%。

2、资产使用方概况

企业名称：长沙矿冶研究院湘潭电源材料分部

企业地址：湘潭市芙蓉路高新科技大厦

企业负责人：覃事彪

资金数额：1,500 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全民所有制

经营范围：主营化工材料、新型能源材料、金属材料 经营方式：制造、销售、开发。

企业于 2001 年 10 月 25 日在湘潭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进行工商登记。

200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值资产总额 8,564.26 万元，负债总额 6,005.94 万元，所有者权益 2,558.32 万元。

2005 年度销售收入 13,895.12 万元，利润总额 1,030.52 万元，净利润 1,030.52 万元。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的标的为长沙矿冶院拟投入金天公司的实物资产和无形资产（即湘潭电源材料分部部分资产）。

根据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天职孜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天职湘评报字[2006]号第 348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本次交易的标的基本情况如下：

本次评估基准日：200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账面值 8,564.26 万元，调整后账面值 8,564.26 万元，评估值 9,086.78 万元，评估增值 522.52 万元，增值率 6.10%；负债总额账面值 6,005.94 万元，调整后账面值 6,005.94 万元，评估值 5,993.28 万元，评估增值 -12.66 万元，增值率 -0.21%；净资产账面值 2,558.32 万元，调整后账面值 2,558.32 万元，评估值 3,093.50 万元，评估增值 535.18 万元，增值率 20.92%。列表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调整后账面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7,483.70	7,483.70	7,451.50	-32.20	-0.43%
长期投资	5.00	5.00	5.00	0.00	0.00
固定资产	1,075.56	1,075.56	1,062.28	-13.28	-1.23%
其中：建 筑 物	139.11	139.11	136.02	-3.09	-2.22%
设　备	936.45	936.45	926.26	-10.19	-1.09%
无形资产	0	0	568.00	568.00	100%
其中：其他无形资产	0	0	568.00	568.00	100%
资产总计	8,564.26	8,564.26	9,086.78	522.52	6.10%
流动负债	3,005.94	3,005.94	2,993.28	-12.66	-0.42%
长期负债	3,000.00	3,000.00	3,000.00	0.00	0.00
负债总计	6,005.94	6,005.94	5,993.28	-12.66	-0.21%
净 资 产	2,558.32	2,558.32	3,093.50	535.18	20.92%

拟组建企业名称：金天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0 万人民币

股权结构：本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 2350 万元人民币，占股本总额的 47%；矿冶院以湘潭电源材料分部经评估后的部分资产出资 2150 万元人民币（其中实物资产 1866 万元人民币，无形资产 284 万元人民币），占股本总额的 43%；自然人覃事彪出资 500 万元（其中现金 216 万元人民币，无形资产 284 万元人民币），占股本总额的 10%。

主营范围：化工材料、新型能源材料、金属材料的开发、生产和销售。

生产规模：3000 吨 / 年球型氢氧化镍。

项目投资情况：总投资 10931.66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2784.85 万元；流动资金 8146.81 万元。项目投资除资本金外的其他部分，由金天公司通过银行贷款解决。

项目财务评价：项目正常年份利润总额为 2451.3 万元，投资利润率为 20.04%；项目内部收益率为 29.79%(税前)，投资回收期为 4.74 年(包括一年建设期)。

四、关联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本次关联交易的价格是以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经天职孜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湘评报字[2006]第 348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确认的评估价值为准，以此评估价值作为交易价款。

五、本次关联交易对本公司的影响

1、矿冶院投入金天公司的湘潭电源材料分部资产优良，其中的无形资产矿冶院自主研发的"高活性氢氧化镍生产技术"被列入国家八六三高技术发展计划，并被列为重大项目，使用本技术生产的产品已大批量用于高容量电池和动力性电池，得到了世界知名企业的认可和使用，产品性能达到国际一流水平，引领着行业的发展。湘潭电源材料分部经过几年的生产经营，已拥有一批这方面的管理、营销和技术骨干，生产技术成熟，行业地位稳定，2005 年净利润已达 1030.52 万元。通过这次关联交易，上述资产和人员将一次性转移到新公司中，充分体现了大股东对上市公司经营业绩的支持，公司将尽快完成金天公司的筹备工作，预计该公司将于 2006 年下半年纳入公司合并报表，将对公司下半年的经营业绩有一定的积极影响。

2、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通过涉足电源材料行业，对形成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提高公司资产竞争力，保证公司的持续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

六、独立董事的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参与了本项关联交易议案的表决并发表了以下独立意见：

1、本次交易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项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实行回避原则，其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七、备查文件目录

1、本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关联交易的董事会决议；

2、本公司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

3、天职孜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湘评报字[2006]第 348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

金瑞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 年 5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0598　　证券简称：G 北大荒　　公告编号：2006-08

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5 月 18 日在哈尔滨市南岗区汉水路 263 号公司八楼会议室召开 2005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出席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3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15422997 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 70.63%，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开及议案事项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姜夏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决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决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所作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 115422997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份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代表股份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二、决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向股东大会所作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 115422997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份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代表股份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三、决议通过公司《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同意 115422997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份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代表股份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四、决议通过公司 2005 年度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 115422997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份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代表股份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五、决议通过公司 200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公司 2005 年度实现净利润 497,147,735.68 元，根据公司章程，按 10% 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50,441,086.83 元（以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504,410,868.28 元为基数），按 5% 比例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25,220,543.41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421,486,105.44 元，以完成定向可购后股本 1,634,292,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 2.57 元（含税）现金红利，对以前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每 10 股 1.87 元（含税）现金红利，以上两项合计每 10 股派 4.44 元，共派现 725,625,648.00 元。

同意 115422997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份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代表股份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六、决议通过公司 2006 年度预算方案的议案；

同意 115422997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份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代表股份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七、决议通过公司关于预计公司 2006 年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的议案；

同意 2337977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份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代表股份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鉴于此议案涉及关联交易，根据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集团公司回避了此议案的表决。

八、决议通过公司《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经济发展"十一五"规划》（草案）的议案；

同意 115422997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份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代表股份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九、决议通过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 115422997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份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代表股份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十、决议通过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 115422997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份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代表股份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十一、决议通过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 115422997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份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代表股份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十二、决议通过修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 115422997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份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代表股份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十三、决议通过关于会计师事务所续聘及报酬的议案；

继续聘任北京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06 年度财务审计师，年度报酬确定为人民币 133 万元。

同意 115422977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份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代表股份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北京通商律师事务所程丽律师出席了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的程序、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OO 六年五月十八日

股票简称：首创股份　　股票代码：600008　　编号：临 2006-20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未有否决或修改提议案的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提议在 2005 年度股东大会新增《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的情况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05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06 年 5 月 18 日在北京新大都饭店召开。出席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的股东或代理人共 1 人，共代表股份数 1,417,451,45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4.43%。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之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由董事张恒杰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提案审议的情况

大会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代表股份数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1,417,451,455	100%
反对	0	0
弃权	0	0

2.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代表股份数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1,417,451,455	100%
反对	0	0
弃权	0	0

3.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代表股份数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1,417,451,455	100%
反对	0	0
弃权	0	0

4.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5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经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共完成净利润 481,541,808.65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 10% 法定盈余公积金，即 49,402,197.09 元；提取 5% 法定公益金，即 24,701,098.55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34,292,970.60 元，扣除已分配的 2004 年度利润 132,000,000.00 元，2005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09,731,483.61 元。

公司 200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0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20,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8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396,000,000.00 元，未分配利润 13,731,483.61 元结转下年度。

	代表股份数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1,417,451,455	100%
反对	0	0
弃权	0	0

5.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聘请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年度报表审计的建议》

公司 200 6 年继续聘任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年度报表审计，聘用期为一年，年度报酬为 70 万元。

	代表股份数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1,417,451,455	100%
反对	0	0
弃权	0	0

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代表股份数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1,417,451,455	100%
反对	0	0
弃权	0	0

北京市共和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栗健出席了本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为：首创股份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的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有效。

特此公告。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 年 5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0718　　证券简称：G 东软　　编号：临 2006-015

沈阳东软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沈阳东软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06 年 5 月 18 日在大连市软件园东路 8 号东软软件园 A2 楼 330 会议室召开。会议到会股东及授权代表 6 人，代表股数 142,179,33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5%，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刘积仁先生主持。

二、提案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逐一表决通过了以下议项：

1、2005 年度董事会报告

赞成股数 142,179,330 股，反对股数 0 股，弃权股数 0 股，赞成股数占出席股东所代表股数的 100%。

2、2005 年度监事会报告

赞成股数 142,179,330 股，反对股数 0 股，弃权股数 0 股，赞成股数占出席股东所代表股数的 100%。

3、200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赞成股数 142,179,330 股，反对股数 0 股，弃权股数 0 股，赞成股数占出席股东所代表股数的 100%。

4、关于 200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根据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 2005 年度财务审计的结果，2005 年度，公司母公司完成净利润 55,672,975 元。根据公司章程，公司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5,567,298 元，提取 5% 的任意盈余公积金 2,783,649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7,332,028 元，加上以前年度尚未分配利润 163,348,005 元，年末未分配利润为 210,670,033 元。同时，公司年末合并未分配利润为 108,910,635 元。

根据公司 2005 年度经营业绩及今后的发展规划，股东大会决定本年度不向股东分配股利，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赞成股数 142,179,330 股，反对股数 0 股，弃权股数 0 股，赞成股数占出席股东所代表股数的 100%。

5、关于聘请 200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股东大会决定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0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从 2005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06 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其报酬。

赞成股数 142,179,330 股，反对股数 0 股，弃权股数 0 股，赞成股数占出席股东所代表股数的 100%。

6、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赞成股数 142,179,330 股，反对股数 0 股，弃权股数 0 股，赞成股数占出席股东所代表股数的 100%。

7、关于 200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因东软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东软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赞成股数 599,522 股，反对股数 0 股，弃权股数 0 股，赞成股数占出席股东所代表股数的 100%。

8、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赞成股数 142,179,330 股，反对股数 0 股，弃权股数 0 股，赞成股数占出席股东所代表股数的 100%。

9、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赞成股数 142,179,330 股，反对股数 0 股，弃权股数 0 股，赞成股数占出席股东所代表股数的 100%。

10、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议案

赞成股数 142,179,330 股，反对股数 0 股，弃权股数 0 股，赞成股数占出席股东所代表股数的 100%。

11、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议案

赞成股数 142,179,330 股，反对股数 0 股，弃权股数 0 股，赞成股数占出席股东所代表股数的 100%。

上述每项议案的详细内容请参见 2006 年 4 月 14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公告。

三、律师见证情况

辽宁成功金盟律师事务所徐静波律师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如下：公司本次 2005 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和《沈阳东软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经合法程序表决，通过了全部议案。本次股东大会对议案的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沈阳东软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四、备查文件目录

1、股东大会决议；

2、律师法律意见书。

沈阳东软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六年五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482　　证券简称：G 风帆　　编号：临 2006-018

风帆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分红派息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1 元（含税）；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0 元（含税）

●扣税前每股现金红利 0.11 元；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 0.099 元

●股权登记日：2006 年 5 月 24 日

●除息日：　2006 年 5 月 25 日

●红利发放日：2006 年 5 月 30 日

一、风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0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06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红派息方案

根据河北华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公司 2005 年度实现净利润 53,505,836.27 元，年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63,858,399.89 元，按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5,350,583.63 元，按 5% 提取法定公益金 2,675,291.81 元。

1、利润分配方案

以公司 2005 年末总股本 218,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0 元（扣税后每 10 股派发现金人民币 0.99 元）。

2、转增股本方案

公司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3、发放范围为截止至本公司股权登记日 2006 年 5 月 24 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三、本次分红派息所涉及到的重要日期

1、股权登记日：2006 年 5 月 24 日

2、除息日：　2006 年 5 月 25 日

3、红利发放日：2006 年 5 月 30 日

四、分红派息实施办法

1、持有非流通股的法人股的现金红利由公司直接发放。

2、社会公众股的现金红利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本公司将为个人投资者代缴所分红利的所得税，扣税后个人投资者的现金红利每 10 股为人民币 0.99 元。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郦钟锦、刘丰

联系地址：河北省保定市富昌路 8 号

电话：0312-3208529

传真：0312-3215920

特此公告。

风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年 5 月 18 日

股票代码：600270　　股票简称：外运发展　　编号：临 2006-010 号

中外运空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外运空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06 年 5 月 10 日至 18 日采用通讯方式召开，董事会于 2006 年 5 月 10 日以书面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人。会议的通知、召开和表决程序以及会议内容、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就通知的事项进行表决，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广州市越秀区经营部营业地址变更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广州市越秀区经营部的营业地址迁至：广州市番禺区钟村镇锦绣花园趣园 10 座 47 号铺。并授权公司总经理负责处理有关事宜。

表决票 9 票，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中外运空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五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270　　证券简称：外运发展　　编号：临 2006-011 号

中外运空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议的情况；

2、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中外运空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06 年 5 月 18 日上午 9:30 分在北京市顺义区天竺空港工业区 A 区天柱路 20 号天竺物流园办公楼 5 层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受董事长委托，本次会议由董事总经理章冬先生主持。到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7 人，共代表股数 684,375,267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5.581%。其中非流通股股东：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机械进出口（集团）总公司、首都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农工商总公司、北京海诚电讯有限公司的授权代表 5 人，代表股份 676,791,720 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74.744%；流通股股东授权代表共 2 人，代表股份 7,583,547 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0.838%。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通过了《关于审议 200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有效表决票数 684,375,267 股，同意 684,375,267 股，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其中，非流通股股东有效表决票数 676,791,720 股，同意 676,791,720 股，占非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流通股股东有效表决票数 7,583,547 股，同意 7,583,547 股，占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2、通过了《关于审议 200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有效表决票数 684,375,267 股，同意 684,375,267 股，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其中，非流通股股东有效表决票数 676,791,720 股，同意 676,791,720 股，占非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流通股股东有效表决票数 7,583,547 股，同意 7,583,547 股，占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3、通过了《关于审议 200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有效表决票数 684,375,267 股，同意 684,375,267 股，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其中，非流通股股东有效表决票数 676,791,720 股，同意 676,791,720 股，占非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流通股股东有效表决票数 7,583,547 股，同意 7,583,547 股，占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4、通过了《关于公司 200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有效表决票数 684,375,267 股，同意 684,375,267 股，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其中，非流通股股东有效表决票数 676,791,720 股，同意 676,791,720 股，占非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流通股股东有效表决票数 7,583,547 股，同意 7,583,547 股，占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5、通过了《关于审议 200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同意根据公司 200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告确定的 2005 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金额，以公司 2005 年末股本总额 905,481,72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 1 元（含税）。总计派发现金 90,548,172 元(含税)，剩余利润作为未分配利润留存。利润分配后，公司股本总额保持不变。授权公司董事会在法定时限内实施。表决情况如下：

有效表决票数 684,375,267 股，同意 684,375,267 股，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其中，非流通股股东有效表决票数 676,791,720 股，同意 676,791,720 股，占非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流通股股东有效表决票数 7,583,547 股，同意 7,583,547 股，占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6、通过了《关于审议 2006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有效表决票数 684,375,267 股，同意 684,375,267 股，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其中，非流通股股东有效表决票数 676,791,720 股，同意 676,791,720 股，占非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流通股股东有效表决票数 7,583,547 股，同意 7,583,547 股，占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7、通过了《关于续聘北京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及支付其报酬的议案》，公司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担任本公司 2006 年的年度审计工作；根据《审计业务约定书》，公司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完成的 2005 年年度审计工作支付约定的报酬共计人民币壹佰壹拾伍万元整，外勤费用按实报实销处理。表决情况如下：

有效表决票数 684,375,267 股，同意 684,375,267 股，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其中，非流通股股东有效表决票数 676,791,720 股，同意 676,791,720 股，占非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流通股股东有效表决票数 7,583,547 股，同意 7,583,547 股，占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8、通过了《关于设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的议案》，同意公司董事会设立战略委员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张建卫先生、刘学德先生、章冬先生、刘洪苓女士、徐扬先生五位董事组成，由董事长张建卫先生担任召集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以《中外运空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制度》作为履行职责的依据。表决情况如下：

有效表决票数 684,375,267 股，同意 684,375,267 股，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其中，非流通股股东有效表决票数 676,791,720 股，同意 676,791,720 股，占非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流通股股东有效表决票数 7,583,547 股，同意 7,583,547 股，占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9、通过了《关于继续履行 < 关于经常性关联交易的框架协议 > 的议案》，公司与公司实际控制人 – 中国对外贸易运输（集团）总公司、公司控股股东 – 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关于经常性关联交易的框架协议》的履行期限，按规定顺延至下一个年度股东大会。表决时，关联股东进行了回避。表决情况如下：

有效表决票数 47,310,267 股，同意 47,310,267 股，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其中，非流通股股东有效表决票数 39,726,720 股，同意 39,726,720 股，占非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流通股股东有效表决票数 7,583,547 股，同意 7,583,547 股，占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10、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 2005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有效表决票数 684,375,267 股，同意 684,375,267 股，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其中，非流通股股东有效表决票数 676,791,720 股，同意 676,791,720 股，占非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流通股股东有效表决票数 7,583,547 股，同意 7,583,547 股，占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11、通过了《关于修改 < 公司章程 > 的议案》，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情况如下：有效表决票数 684,375,267 股，同意 684,375,267 股，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其中，非流通股股东有效表决票数 676,791,720 股，同意 676,791,720 股，占非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流通股股东有效表决票数 7,583,547 股，同意 7,583,547 股，占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12、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 <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 的议案》，修改后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情况如下：有效表决票数 684,375,267 股，同意 684,375,267 股，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其中，非流通股股东有效表决票数 676,791,720 股，同意 676,791,720 股，占非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流通股股东有效表决票数 7,583,547 股，同意 7,583,547 股，占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四、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会议经嘉博律师事务所王勋非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规范意见》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均为有资格出席或列席的人员；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规范意见》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目录

1、中外运空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嘉博律师事务所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外运空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五月十九日

股票简称：大唐电信　　股票代码：600198　　编号：临 2006-028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美国华平投资集团战略合作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与美国华平投资集团战略合作的进展情况已分别于 2005 年 8 月 24 日、2005 年 10 月 19 日、2005 年 11 月 29 日及 2005 年 12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